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文件

建法协〔2026〕9号

关于举办 2026 年度全省乡镇街道行政执法人员 执法能力培训（第二期）的通知

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司法局，广德市、宿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有关执法机构：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贯彻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提升住房城乡建设行政执法质量的指导意见》（建法〔2025〕40号）中“将乡镇街道实施住房城乡建设行政执法事项的执法人员纳入培训范围，保证培训时间、内容要求与实施事项相适应，对未按要求完成培训的，通报其所在单位和有关司法行政部门；组织开展执法辅助人员培训。”等有关工作要求，着力服务全省乡镇街道行政执法人员能力提升需要。我会计划于9月中下旬在黄山市举办全省乡镇街道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培训。现将有关报名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加对象

1. 乡镇街道分管法治（执法）工作的相关领导及执法队伍负责人。
2. 乡镇街道从事法治业务以及实施行政执法事项的执法人员和执法辅助人员。
3. 乡镇街道其他相关人员。

二、时间地点

2026年9月20日至23日（20日报到） 屯溪
具体报到地点，开班前另行通知。

三、培训内容

内容主要包括：习近平法治思想，乡镇街道行政执法基础及相关专业法律法规知识，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网络舆情应对、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行政处罚程序规定、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行政处罚案卷制作以及行政执法人员纪律作风与职业道德建设等。

培训将邀请有关大学教授、行业主管部门法治专家以及长期从事一线执法的业务骨干进行现场授课交流。

四、报名方式

1. 请各设区的市级主管部门及时通知所属县（市、区）乡镇街道，并做好报名表汇总及报送工作。请有关司法局予以协助支持。
2. 省直管县各相关单位可直接向协会报名。
3. 其他有特殊情况的单位，也可直接与协会联系报名。
4. 请各报名单位于9月15日前，将报名表（加盖公章 PDF

版和 Word 版) 发送至邮箱: 3912044815@qq.com。

5. 为便于及时收发开班信息, 请各报名单位确定一名联系人, 并加入培训 QQ 群(群号: 273185300, 群昵称: 单位 + 个人姓名)。

五、相关事宜

1. 培训费 800 元 / 人 (含师资、场地、资料等), 支持提前扫码缴费 (备注缴费单位名称、个人姓名、乡镇培训班)。对同我会签定《法律咨询服务协议》的单位, 可免收 1 人培训费。

转账信息如下:

户 名: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开户行: 光大银行合肥庐江路支行

账 号: 087 665 120 100 302 009 855

(注: 根据税务局开票要求, 请缴费后将单位全称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号以及接收电子发票的手机号码或邮箱, 发送至邮箱: 1105937248@qq.com)



培训费支付二维码

(支持微信、支付宝、云闪付)

2. 培训食宿统一安排, 费用自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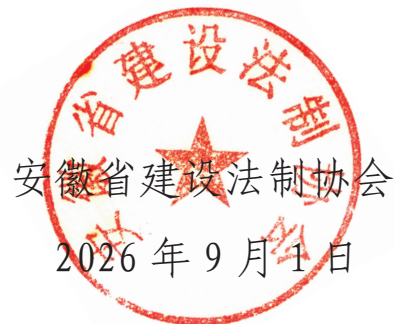
3. 对完成内容学习的人员将按有关规定记录培训学时。

4. 其他未尽事宜，请及时联系协会秘书处。

培训联系人：孙 冕 0551-62878726

张婷婷 0551-62878836（传真）

附件：2026 年度全省乡镇街道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第二期）
报名表



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法规处（行政审批办公室）、省司法厅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

送：有关市司法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科；有关执法机构。

附件

2026 年度全省乡镇街道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第二期） 报名表

主管部门（盖章）：

人数：

序号	姓名	性别	单位名称	职 务	手机号码	备注

联系人：

电话：

单位邮寄地址及邮编：

备注：各报名单位请于 9 月 15 日前，将报名表（加盖公章 PDF 版和 Word 版）发送邮箱：3912044815 @qq.com。

联系电话：0551-62878726，62878836（兼传真）。